

中国日报网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杨庆春：本院受理了申请执行人安徽金鸣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与被执行人杨庆春典当纠纷一案，执行中依法委托合肥市房地产土地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被执行人杨庆春名下位于合肥市庐阳区阜阳北路899号荣凤苑小区24幢605室【不动产权证书号：房权证合庐字第8130012366号】的不动产进行价值评估，评估公司已出具合房评估字(2025)SF058号司法评估报告，上述不动产评估价格为人民币749300元。因你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述网络询价报告及本院执行裁定书(查封、拍卖)、告知估价结果通知书、拍卖预告书、执行申请书副本、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对评估报告有异议，自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5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异议。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的，本院将依法公开拍卖。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12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08月21日)

